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一、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十一、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十二、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单位概况

一、 主要职能

- (一) 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森林生态建设、森林资源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 (二) 组织实施天山东部天然林保护工程和生态建设工程；
- (三) 负责天山东部森林资源管理和后续产业发展等工作；
- (四) 依法对征用、占用林地进行审核报批；
- (五) 负责天山东部森林防火和森林病虫（鼠）害的防治和检疫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的预算包括：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本级预算及下属共 12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 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 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 3.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 5.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 6.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 7.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 8.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 9.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 10.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11.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12.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公开表

表 1

单位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28,236.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36.10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2,854.1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14,981.9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0.10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6.21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07
4.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674.13
5.单位资金	399.9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9,997.42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112.89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87.04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6,693.25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财政拨款结转	6,597.42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97.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3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95.83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95.83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34,929.28	支出总计	34,929.28

表2

单位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类	款	项										
205	教育支出	0.10	0.10	0.1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0.10	0.10	0.1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10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6.21	2,556.21	2,556.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6.21	2,556.21	2,556.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83	63.83	63.8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6.78	1,066.78	1,066.7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32	950.32	950.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28	475.28	475.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07	968.07	968.0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07	968.07	968.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2	49.32	49.3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31.82	531.82	531.8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93	386.93	386.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674.13	14,424.69		14,424.69						6,249.44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3.34									3.34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3.34									3.34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款 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级国有资产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0,670.79	14,424.69		14,424.69							6,246.1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6,625.87	14,039.69		14,039.69							2,586.18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385.00	385.00		385.00								
211	05	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659.92										3,659.92	
213		农林水支出	9,997.42	9,153.68	8,596.38	557.30						399.93	347.98	95.83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997.42	9,153.68	8,596.38	557.30						399.93	347.98	95.83
213	02	01 行政运行	504.11	504.11	504.11									
213	02	04 事业机构	6,472.26	6,472.26	6,472.26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11.09	197.30	130.00	67.30						13.79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0.20									0.2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17.98	1,870.00	1,380.00	490.00							347.98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558.09	110.00	110.00							352.26		95.83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68									3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35	733.35	733.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35	733.35	733.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3.35	733.35	733.35									
		总计	34,929.28	27,836.10	12,854.11	14,981.99						399.93	6,597.42	95.83

表3

单位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5		教育支出	0.10	0.1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0.10	0.1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6.21	2,556.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6.21	2,556.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83	63.8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6.78	1,066.7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32	950.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28	475.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07	968.0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07	968.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2	49.3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31.82	531.8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93	386.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674.13		20,674.13
211	04	自然生态保护	3.34		3.34
211	04	04 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	3.34		3.34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0,670.79		20,670.7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6,625.87		16,625.87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385.00		385.00
211	05	99 其他森林保护修复支出	3,659.92		3,659.92
213		农林水支出	9,997.42	6,976.38	3,021.04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997.42	6,976.38	3,021.04
213	02	01 行政运行	504.11	504.11	
213	02	04 事业机构	6,472.26	6,472.26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211.09		211.09
213	02	07 森林资源管理	0.20		0.2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217.98		2,217.98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558.09		558.09
213	02	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33.68		33.6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35	733.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35	733.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3.35	733.35	
		总计	34,929.28	11,234.11	23,695.1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27,836.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7,836.10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0.10	0.1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6.21	2,556.21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07	968.0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424.69	14,424.6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9,153.68	9,153.68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35	733.35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27,836.10	支出总计	27,836.10	27,836.10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5		教育支出	0.10	0.1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0.10	0.1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10	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6.21	2,556.21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556.21	2,556.21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83	63.8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6.78	1,066.78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0.32	950.32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75.28	475.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68.07	968.07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68.07	968.0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49.32	49.32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531.82	531.82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86.93	386.9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424.69		14,424.6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4,424.69		14,424.6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14,039.69		14,039.69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385.00		385.00
213		农林水支出	9,153.68	6,976.38	2,177.3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153.68	6,976.38	2,177.30
213	02	01 行政运行	504.11	504.11	
213	02	04 事业机构	6,472.26	6,472.26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197.30		197.3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70.00		1,870.00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110.00		11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33.35	733.3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733.35	733.3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733.35	733.35	
		总计	27,836.10	11,234.11	16,601.99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375.98	9,375.98	
301	01 基本工资	2,573.50	2,573.50	
301	02 津贴补贴	702.71	702.71	
301	03 奖金	1,139.45	1,139.45	
301	07 绩效工资	1,539.69	1,539.69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0.32	950.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475.28	475.28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81.14	581.1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6.93	386.93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37	116.3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733.35	733.35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24	177.2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27.51		727.51
302	01 办公费	83.01		83.01
302	02 印刷费	0.97		0.97
302	05 水费	9.16		9.16
302	06 电费	27.09		27.09
302	07 邮电费	28.97		28.97
302	08 取暖费	112.19		112.19
302	09 物业管理费	17.87		17.87
302	11 差旅费	86.05		86.05
302	16 培训费	0.10		0.1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0.21		0.21
302	28 工会经费	127.06		127.06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36		38.36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54		4.54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1.94		191.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30.61	1,130.61	
303	02 退休费	982.49	982.49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12	148.12	
	总计	11,234.11	10,506.59	727.5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2,127.50		2,127.5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16.50		1,816.5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816.50		1,816.5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781.50		1,781.5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5.00		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311.00		311.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11.00		311.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34.00		3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72.00		72.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5.00		20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1,172.82		1,128.92				43.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97.82		1,053.92				43.9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097.82		1,053.92				43.9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1,062.82		1,024.52				38.3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5.00		29.40				5.6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0		7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5.00		7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 业草原防灾减灾	75.00		7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 管理局奇台分局		1,132.81		1,087.01				45.8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82.81		737.01				45.8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782.81		737.01				45.8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750.81		705.01				45.8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2.00		32.00									
213			农林水支出		350.00		35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50.00		35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 种苗培育	30.00		3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 草原防灾减灾	320.00		320.0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1,747.97		1,456.68				291.2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612.97		1,321.68				291.2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612.97		1,321.68				291.2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1,578.97		1,296.18				282.79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4.00		25.50				8.50				
213		农林水支出		135.00		135.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35.00		135.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 业草原防灾减灾	135.00		1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 管理局米东分局		842.15		778.16				63.9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67.15		727.16				39.99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767.15		727.16				39.99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715.15		695.16				19.99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52.00		32.00				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75.00		51.00				24.0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02		林业和草原		75.00		51.00				2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40.00		16.00				2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5.00		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3,316.90		3,259.45				57.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945.90		2,929.45				16.45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2,945.90		2,929.45				16.45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917.90		2,901.45				16.45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8.00		28.00									
213			农林水支出		371.00		330.00				41.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371.00		330.00				41.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176.00		135.00				41.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75.00		17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2,318.17		2,198.39				119.78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813.17			1,717.39				95.78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813.17			1,717.39				95.78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1,778.17			1,682.39				95.78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5.00			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5.00			481.00				24.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05.00			481.00				24.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 资源保护管理	30.00			3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 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40.00			16.00				24.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 业草原防灾减灾	435.00			4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 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993.18			964.48				28.7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7.88			859.18				28.7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887.88			859.18				28.7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855.88			830.38				25.5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2.00			28.80				3.20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3			农林水支出		105.30		105.3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05.30		105.3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 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33.30		33.3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 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72.00		72.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 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841.58		706.71					134.87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51.58		646.71					104.87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751.58		646.71					104.87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719.58		622.12					97.46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2.00		24.59					7.41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		60.00					3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90.00		60.00					30.00				
213	02	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 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90.00		60.00					3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 管理局沙湾分局		980.20		898.30					81.9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30.20		848.30					81.9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930.20		848.30					81.90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895.20		813.30				81.9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5.00		35.00									
213			农林水支出		50.00		50.00									
213	02		林业和草原		50.00		50.00									
213	02	05	森林资源培育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 资源保护管理	50.00		5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 管理局乌苏分局		1,013.19		956.09			57.1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013.19		956.09			57.10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1,013.19		956.09			57.10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项目	978.19		921.09			57.10						
211	05	03	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	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 补助	35.00		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 管理局		115.52		99.07				16.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52		5.52									
211	05		森林保护修复		5.52		5.52									
211	05	01	森林管护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 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5.52		5.52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项目												
213			农林水支出		110.00		93.55				16.45				
213	02		林业和草原		110.00		93.55				16.45				
213	02	37	行业业务管理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 管理专项业务费	110.00		93.55				16.45				
			总计		16,601.99		15,660.76			57.10	884.13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0.21	0.2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108.28	108.2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8.28	108.28		
总计	108.49	108.49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1,811.06	1,811.06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554.00	1,554.0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60	3.6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20.00	20.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205.00	205.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8.46	28.4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853.22	853.2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78.22	778.22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75.00	7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872.62	872.6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01.32	501.32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26.30	26.3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0.00	320.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5.00	2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1,183.34	1,183.34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048.34	1,048.34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5.00	135.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627.84	627.84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68.84	568.84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32.00	32.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7.00	2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2,827.42	2,827.4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598.12	2,598.12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6.30	6.3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75.00	175.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一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8.00	28.00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1,963.25	1,963.2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494.00	1,494.00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35.00	435.00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4.25	34.2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644.40	644.4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37.80	637.8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60	3.60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3.00	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434.05	434.0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31.05	431.0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3.00	3.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566.29	566.29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46.29	546.29		
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20.00	20.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722.21	722.21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95.21	695.21		
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27.00	27.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17.47	17.47		
2026 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11.95	11.95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52	5.52		
总计	12,523.17	12,523.17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337.21	243.21			243.21	94.00			94.0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1.57	31.57			31.57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11.64	211.64			211.64				
哈密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94.00					94.00			94.0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286.35	284.52			284.52	1.83			1.83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7.90	7.90			7.90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29.08	229.08			229.08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47.55	47.55			47.55				
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1.83					1.83			1.8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233.82	233.82			233.8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69	2.69			2.69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31.12	231.12			231.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271.88	271.88			271.8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9.50	9.50			9.50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	221.84	221.84			221.84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林生态保护修复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40.55	40.55			40.55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212.74	212.74			212.74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2.63	22.63			22.63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调整）	190.12	190.12			190.12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338.60	338.60			338.6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51.37	51.37			51.37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20.73	220.73			220.73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66.51	66.51			66.51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420.70	420.70			420.70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13.33	13.33			13.33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	3.34	3.34			3.34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93.09	293.09			293.09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110.94	110.94			110.9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267.72	267.72			267.72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11.68	11.68			11.68				

编制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180.56	180.56			180.56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	75.49	75.49			75.49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218.32	218.32			218.32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29	4.29			4.29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14.03	214.03			214.03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217.13	217.13			217.13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4.54	4.54			4.54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05.63	205.63			205.63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	6.96	6.96			6.96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228.86	228.86			228.86				
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6.96	6.96			6.96				
2025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	221.90	221.90			221.90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3,659.92	3,659.92			3,659.92				
生态保护修复专项2025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	3,659.92	3,659.92			3,659.92				
总计	6,693.25	6,597.42			6,597.42	95.83			95.83

第三部分 2026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34,929.28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单位收入预算 34,929.28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2,854.11 万元，占 36.80%，比上年预算增加 2,539.01 万元，增长 24.61%，主要原因是 1. 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工作人员 44 人，相应基本支出预算定额定员增加。2. 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新增自治区财政资金中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项目建设任务，相应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14,981.99 万元，占 42.89%，比上年预算增加 4,905.09 万元，增长 48.6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新增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中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项目建设任务，相应上级转移支付资金预算增加。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399.93 万元, 占 1.14%, 比上年预算增加 172.28 万元, 增长 75.68%, 主要原因是 2026 年所属单位股权清退收入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相应预算增加形成的增幅。

财政拨款结转 6,597.42 万元, 占 18.89%, 比上年预算增加 6,231.20 万元, 增长 1,701.49%, 主要原因是按照中央财政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以及中央财政生态保护修复专项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结转至 2026 年继续实施, 相应财政拨款结转增加形成的增幅。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95.83 万元, 占 0.27%, 比上年预算减少 265.11 万元, 下降 73.45%, 主要原因是加快存量资金盘活力度, 推进资金支付进度, 结转至 2026 年使用的非财政拨款资金较上年减少。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34,929.28 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 11,234.11 万元, 占 32.16%, 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2.01 万元, 增长 10.3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工作人员 44 人, 相应基本支出预算定额定员增加。

项目支出 23,695.17 万元, 占 67.84%, 比上年预算增加 12,530.46 万元, 增长 112.23%,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 新增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以及自治区财政资金中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项目建设任务, 相应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7,836.10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836.1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0.1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56.21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养老保险；卫生健康支出 968.07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医疗保险；节能环保支出 14,424.69 万元，主要用于森林生态保护修复、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项目支出；农林水支出 9,153.68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和林草种苗培育、种质资源保护管理、林业草原防火项目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733.35 万元，主要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27,836.10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1,234.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52.01 万元，增长 10.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工作人员 44 人，相应基本支出预算定额定员增加。

项目支出 16,601.9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392.09 万元，增长 62.6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新增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以及自治区财政资金中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项目建设任务，相应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 1.教育支出（类）0.10 万元，占 0.00%。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56.21 万元，占 9.18%。
- 3.卫生健康支出（类）968.07 万元，占 3.48%。

4.节能环保支出（类）14,424.69 万元，占 51.82%。

5.农林水支出（类）9,153.68 万元，占 32.88%。

6.住房保障支出（类）733.35 万元，占 2.6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0.1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所属单位人员职业技能培训支出，相应增加教育培训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63.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2 万元，增长 20.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预算。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066.7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2.32 万元，增长 8.3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退休人员增加，相应增加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50.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02 万元，增长 3.9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工作人员 44 人，相应养老保险支出增加。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75.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75.28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财政厅《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职业年金单位缴费实账管理实施方案〉的通知》（新人社发〔2025〕18 号），2025 年以后的职业年金缴费列入预算足额保障形成的支出预算增幅。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49.3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16.53万元，增长50.41%，主要原因是政策性增资相应调整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医疗费形成的支出预算增幅。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年预算数为531.8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96.82万元，增长22.26%，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事业工作人员44人，相应事业单位医疗费支出预算增加。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386.93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26.57万元，增长7.3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事业工作人员44人，相应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预算增加。

9.节能环保支出（类）自然生态保护（款）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0.0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18.0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安排，本年度无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项目，故生物及物种资源保护预算支出减少。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森林管护（项）：2026年预算数为14,039.6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80.79万元，增长40.9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中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项目建设任务增加，相应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森林保护修复（款）政策性社会性支出补助（项）：2026年预算数为385.0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385.00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新增自治区财政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项目建设任务，相应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12.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504.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1.14 万元，增长 4.3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政策性增资相应调整参照公务员管理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13.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机构（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6,472.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59.58 万元，增长 4.1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事业工作人员 44 人，相应调整事业人员及公用经费支出预算。

14.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197.3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30 万元，增长 119.2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林草种苗培育等项目建设任务增加，相应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1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林业草原防灾减灾（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1,87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40.00 万元，增长 6,133.3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林业有害生物防治等项目建设任务增加，相应项目支出预算增加。

1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11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2.6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工作任务安排，局本级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项目建设任务减少，故项目支出预算减少。

1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2026 年预算数为 733.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93 万元，增长 3.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事业工作人员 44 人，相应住房公积金支出预算增加。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1,234.1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0,506.5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727.5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81.5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 910.51 万元、森林修复 870.99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防火道路维护68.40万元、设计费1.60万元、监理费用2.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3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是基地建设与管理24.00万元、繁育良种苗木1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四）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2026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20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受害木清理 200.50 万元、受害木熏蒸 4.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环境卫生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062.8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 756.26 万元、森林修复 306.56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 号)、《关于印发〈新疆 2026 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7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材料费 28.80 万元、劳务费 46.2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50.81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628.19万元、森林修复122.6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是自治区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材料费9.71万元、人工费20.2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一)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2026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材料费162.11万元、劳务费128.49万元、小蠹虫多技术协同防治策略的集成优化与应用评价20.00万元、间接费用9.4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二)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25.00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7.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

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1,578.97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774.45万元、森林修复804.52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四)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2026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13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采伐134.69万元、设置宣传牌0.3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一十五)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4.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环境整治 22.00 万元，河管护站围墙、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 9.50 万元、所站安全设施配置 2.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六)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715.1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 533.2 万元、森林修复 181.9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七)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购置安装“以水灭火”储水罐 24.00 万元、购置防火物资装备 16.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八）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 号）、《关于印发〈新疆 2026 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材料费 11.12 万元、项目服务费 23.8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一十九）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5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危险木清理 7.00 万、石头挡墙护坡 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2,917.9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 901.12 万元、森林修复 2016.7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购置防火物资装备 20.00 万元、“以水灭火”储水罐 30.00 万元、防火道路维护直接费用 119.70 万元、间接费用 6.3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二）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号)、《关于印发〈新疆2026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号)。

预算安排规模：175.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采伐102.58万元、归楞15.05万元、剩余物清理52.86万元、受害木熏蒸4.51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十三)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试点项目2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二十四)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28.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27.5 万元，宣传牌 0.5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1,778.1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 893.89 万元、森林修复 884.2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六)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购置防火物资装备 16.00 万元、“以水灭火”储水罐 24.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七）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支持受灾林木清理工作的通知》（林资发〔2024〕53 号）、《关于印发〈新疆 2026 年山区天然林小蠹虫防治技术方案〉的通知》（新林生字〔2026〕1 号）。

预算安排规模：4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材料费 53.97 万元、诱捕器诱杀 18.03 万元、采伐 36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八）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 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3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自治区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材料费 4.67 万元、人工费 25.33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九）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灯 1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 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855.88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 主要是森林保护 660.33 万元、森林修复 195.5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一)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72.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直接费用 68.40 万元、间接费用 3.6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二)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 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 33.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 根据作业设计开展基地建设与管理 30.30 万元、间接费用 3.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三)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25.00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7.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四)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6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719.5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655.29万元、森林修复62.29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五)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5〕153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90.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用于防火道路维修项目直接费用57.00万元、间接费用3.00万元、购置火险检测仪、油锯等30.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六)项目名称：2026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财政部关于下达2024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号）、《财政部关于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资环〔2025〕146号）。

预算安排规模：32.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24.00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8.00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十七)项目名称：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895.2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 748.82 万元、森林修复 146.38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八）项目名称：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加快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的意见》（发改农经〔2025〕1343 号）、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荐建设现代化国有林场试点工作的通知》（新林场字〔2025〕48 号）。

预算安排规模：5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主要是自治区林业保障性苗圃建设材料费 4.87 万元、人工费 25.13 万元、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编制试点项目 2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十九）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25.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 10.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 号)。

预算安排规模：978.19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主要是森林保护 759.77 万元、森林修复 218.42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一) 项目名称：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 号)、《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4 年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第三批)的通知》(财资环〔2024〕178 号)、

《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预算的通知》
(新财资环〔2025〕146 号)。

预算安排规模：3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资金分配情况：林区垃圾清理 12.00 万元、安装安全警示牌制作及应急防灭火器具配置 8.00 万元、林区山体落石清理及树木修剪 15.00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二) 项目名称：2026 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方案》、《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林业和草原保护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新政发〔2021〕74 号)、《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全面推行林长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新党厅字〔2021〕9 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有林场管理办法(试行)〉等 5 个办法的通知》(新林资字〔2018〕1371 号)。

预算安排规模：11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森林资源管理检查验收费 57.36 万元、办公费 3.70 万元、劳务费 0.90 万元、网络通讯费 5.64 万元、委托业务费 11.95 万元、维修维护费 9.00 万元、租赁费 5.00 万元、购置设备费 16.45 万元。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十三) 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国家林草局等 6 部委关于印发《全国天然林保护修复中长期规划》的函(林函资字〔2025〕3 号)、财政部 国家林草局关于修订《林

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环〔2024〕159号）、国家林草局办公室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加强中央财政林业草原项目全流程管理的通知》（办规字〔2024〕260号）。

预算安排规模：5.52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按照支持方向及任务划分，5.52万元全部用于森林保护项目。

资金执行时间：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2026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2026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2026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108.49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8.28万元，公务接待费0.21万元。

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预算减少5.29万元，下降4.6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与2026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5年与2026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

少 5.50 万元,下降 4.83%,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公务接待费增加 0.2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根据年度工作安排,本年度申请公务接待费用支出,相应公务接待费预算增加。

十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12,523.17 万元,其中:

1. 2026 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委托业务费 11.95 万元,主要用于:森林资源管理项目中天然林生态文化宣传支出。

2.2026 年固定数额 - 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委托业务费 169.71 万元,主要用于:林区环境卫生整治支出。

3.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委托业务费 1,057.00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4.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委托业务费 26.30 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保障性苗圃苗木培育管理支出。

5.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委托业务费 320.00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6.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委托业务费 40.00 万元,主要用于:编制现代化林场总体规划支出。

7.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委托业务费 23.00 万元,主要用于:苗木培育管理支出。

8.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委托业务费 16.50 万元,主要用于:用于防火道路维修支出。

9. 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委托业务费 10,858.71 万元，主要用于：2026 年森林资源管护以及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十二、 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6,693.25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6,597.42 万元，非财政拨款 95.83 万元，其中：

1.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结转 6.96 万元，主要用于：储水罐建设支出。

2.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结转 3.34 万元，主要用于：国家重点野生动植物保护支出。

3.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结转 2,229.62 万元，主要用于：管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4. 2025 年第二批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调整）结转 190.12 万元，主要用于：管护能力提升项目支出。

5. 哈密分局后勤保障项目结转 94.00 万元，主要用于：分局机关后勤保障运行保障支出。

6. 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结转 1.83 万元，主要用于：分局安全保障项目支出。

7. 生态保护修复专项 2025 年第三批中央基建投资项目结转 3,659.92 万元，主要用于：防火道路建设项目支出。

8. 提前下达 2025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结转 166.45 万元，主要用于：森林生态保护修复管护运行保障支出。

9. 天山东部林区小蠹虫防治经费结转 341.02 万元，主要用于：林业有害生物防治项目支出。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 年的事业单位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727.5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72 万元，增长 2.93%，主要原因是主要是本年度所属单位新招录事业工作人员 44 人，相应事业单位运行经费测算增加。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政府采购预算 18,934.4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57.1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5,258.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3,519.20 万元。

2026 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508.49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4,365.14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167,110.56 平方米，价值 39,524.73 万元。

2.车辆 118 辆，价值 3,586.88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9 辆，价值 1,582.17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7 辆，价值 108.46 万元；其他车辆 82 辆，价值 1,896.25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1,839.99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39,685.49 万元。

单位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2 台，单位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3 台。

2026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单位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20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6,601.99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399.93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哈密分局						
项目名称		哈密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郭玉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74.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74.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 通过购买后勤保障物资12批次,有效解决民生实事,保障国有资产有效正常运转。目标2:通过解决历史遗留问题1个,使单位轻装前进,和谐稳定发展。目标3: 通过委托三家第三方服务,有效解决单位问题,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个数	=1个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购买后勤物资批次	>=12批次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第三方服务数量	=3个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90%	计划标准	90%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前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后勤保障成本	<=54.6万元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成本	<=103.4万元	计划标准	99万元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委托业务费用	<=15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后勤保障需求率	>=90%	计划标准	90%	3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木垒分局						
项目名称		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焱炜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83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8.83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实施木垒分局后勤保障项目-维修机关院内倒塌围墙长度200米,整体改善分局的机关面貌以及改善单位工作环境,以达到消除机关安全隐患保障单位良好工作环境的效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墙面长度	>=200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工时间	2026年3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工时间	=2026年10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墙面长度每米单价	<=441.50元/米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率	=100%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奇台分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奇台分局保障性苗圃田间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学兵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6.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6.00	
项目总体目标		完成对白蜡良种苗木 8.82 万株、苹果良种苗木 0.73 万株(黄太平 0.25 万株、紫叶稠李良种苗木 0.48 万株)、高酸海棠 0.45 万株, 共计 10 万株 300 亩良种苗木的田间管理工作。年度苗木培育级别达到Ⅱ级, 改变周边生态环境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 300 亩苗木田间管理	=300 亩	计划标准	300 亩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年度培育的苗木标准级别	Ⅱ级	计划标准	Ⅱ级	2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苗木田间管理时间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每月用水成本	<=1250 元/月	计划标准	1250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项目每月用电成本	<=3750 元/月	计划标准	3750 元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吉木萨尔分局						
项目名称		吉木萨尔分局后勤保障、乡村惠民生项目				项目负责人	闫友强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5.8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5.8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1: 为保障机关工作正常运行,计划完成采购电脑4台、便携式计算机7台、打印机3台,用于改善办公条件,提高工作效率; 目标2: 为访惠聚驻村工作队采购物资,确保访惠聚工作队正常运行; 目标3: 为做好后勤保障工作,计划完成采购12批后勤物资,用于改善职工的工作和生活条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14台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后勤保障物资批次	=12批	计划标准	12批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办公设备及后勤保障物资采购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采购成本	<=8.8万	计划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后勤物资采购成本	<=12万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工作队物资采购成本	<=15万	计划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利用率	=100%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米东分局							
项目名称	米东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李权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90.7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90.70		
项目总体目标	通过维护维修3次，大幅改善分局职工办公环境和基础设施建设，分局职工31人工作积极性得到提升，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分局后勤有序推进以及消除综合楼存在的安全隐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修维护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	1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档案室集架制作	>=1套	计划标准	—	1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开工日期	2026年3月1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完工日期	2026年9月15日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维修维护投资资金	<=50.7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后勤保障及乡村振兴资金	<=28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档案密集架制作	<=12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						
项目名称		乌鲁木齐板房沟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韩建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7.8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7.80	
项目总体目标		解决竣工财务审计历史遗留问题1项,使分局轻装前进高质量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	=1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支付欠款项目次数	=1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完成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4626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解决竣工财务审计历史遗留问题成本	<=7.8万元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消除信访隐患	有效消除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单位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项目名称		呼图壁分局后勤保障项目				项目负责人	顾建玲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1.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1.00	
项目总体目标		用于呼图壁分局后勤保障及彻底解决当前建筑存在的结构老化、外墙瓷砖脱落等重大安全问题，直接避免因设施故障可能导致的人身伤害与财产损失事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拆除与垃圾清运面积	=258.56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隐患消除情况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95%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管护人员伙食补助标准	=15元/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建筑拆除与垃圾清运单价	<=649.75元/平方米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安全隐患，保障分局后勤工作有序推进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职工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呼图壁分局						
项目名称		呼图壁分局林木良种基地田间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述军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79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79	
项目总体目标		在国家重点林木良种补助资金支持下, 对基地现有种子园, 采穗圃、种质资源库、试验林进行建设, 租用农机整地 20 亩、田间管理面积 75 亩、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田间管理率预计达到 100%, 有效完善基地基础功能设施, 使良种基地其功能发挥到最大化, 将林木良种引种选育、栽培试验和推广作为基地主要任务。引进和栽培试验的新品种, 并以苗木、穗条等形式进行推广, 将成果转化成生产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租用农机整地	=20 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田间管理面积	=75 亩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国家重点林木良种基地田间管理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田间管理时期	4-8 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租用农机经费	<=1.6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田间管理经费	<=2.19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5%	计划标准	—	3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玛纳斯南山分局						
项目名称		凤凰大酒店维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启新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3.68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33.68	
项目总体目标		1.通过保障凤凰大酒店保暖 4719.8 平方米, 保障酒店冬季采暖需求, 确保分局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 改善“凤凰大酒店”运营条件; 2.通过维修办公房屋 89.17 平方米、凤凰大酒店管网维修长度 1120 米, 改善分局办公环境, 办公房屋的维护维修使职工业余生活更加丰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凤凰大酒店取暖面积	>=4719.8 平方米	计划标准	4719.86 平方米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房屋维修面积	>=89.17 平方米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凤凰大酒店管网维修长度	>=1120 米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0%	行业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6 年 4 月前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完成时间	=2026 年 8 月前	计划标准	-	9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取暖费成本	<=11.7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管网维修及职工活动室维修成本	<=20.9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乡村惠民生保障经费	<=1 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改善职工工作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	满意	职工满意度	>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度指 标	度指 标		=90%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项目名称		沙湾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务管理、苗圃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买买提·依沙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1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19.10	
项目总体目标		(1) 通过补偿“原沙湾林场拆迁8套集体公房办理产权证”相关费用,达到消除信访隐患的目的。(2)通过完成棚户区改造房产证办证24户费用,达到解决民生实事的目的。(3) 通过培育营养钵,达到加强牛圈子苗圃育苗基地硬件设施建设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偿棚户区改造户数	=24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交集体公房拆迁产权证户数	=8户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培育营养钵数量	=3万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培育营养钵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偿棚户区改造经费	<=14.2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补交集体公房拆迁产权证经费	<=3.42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培育营养钵经费	<=1.47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是(否)消除信访隐患,解决民生实事	是	计划标准	-	10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苗圃提供岗位带动就业人数	>=6人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补交人群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区民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沙湾分局						
项目名称		沙湾分局灭火造林补植、管护项目				项目负责人	姬正福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4.00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4.00	
项目总体目标		我单位2026年计划实施灭火造林补植管护项目对补植地后续的管护280亩,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可以达到改善矿区周边地区生态环境,防止水土流失。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造林补植管护面积	=280亩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苗木成活率	>=90%	计划标准	-	1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补植开始时间	=2026年4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植完成时间	=2026年8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造林管护每亩成本(元/亩)	<=142.86元/亩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矿区及周边地区生态环境	有效改善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周边牧民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乌苏分局						
项目名称		乌苏分局机关及工程区事物管理项目				项目负责人	张勇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81.06	其中: 财政拨款	0.00	其他资金	81.06	
项目总体目标		1、办公楼电路维修改造安全隐患,2、乌苏分局通过购买常年法律顾问服务,显著提升单位法治化水平,有效预防和降低法律风险,保障单位合法权益,确保各项工作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楼电路维修项目	>=1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垃圾清理管护所站	=3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委托业务项目	=1项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办公楼电力维修验收合格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垃圾清理及时率	>=95%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楼电路开工时间	2026年5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办公楼电路完工时间	2026年10月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办公楼电力维修	<=29.62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垃圾清理费	<=36.771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法律顾问费	<=9.66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房屋租赁费	<=5.01万元	计划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居民生活环境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	满意	辖区居民满意度	>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说明材料

度指 标	度指 标		=95%					
---------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年)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项目名称		2026年天山、阿山森林资源保护和管理专项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	艾尼瓦尔·安山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10.00	其中: 财政拨款	11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聚焦辖区森林资源保护等主责主业, 强化支撑保障, 推动林业事业高质量发展。目标1: 贯彻执行生态文明思想, 开展林业大讲堂3次, 加强生态文明思想宣传, 提高森林保护意识。目标2: 落实天东林业管理责任, 在宣传森林资源管理、项目实施、森林管理护队伍建设方面有所提高。目标3: 通过对局系统开展监督检查验收50次, 保障林业管理工作正常运转, 推进森林资源管理、病虫害防治、林长制等林业各项工作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导检查督导次数	>=50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开展林业大讲堂次数	>=3次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指导检查覆盖率	=1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监督检查完成时间	=2026年12月底前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材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副高级专家讲课费(每课时)	=500元/课时	行业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森林资源保护意识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5	按评判等级赋分	工作资料
	生态效益指标	辖区森林火灾发生率	≤0.9‰	计划标准	—	15	直接赋分	工作资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本单位2026年上半年结转结余资金95.83万元与当年非财政拨款预算399.93万元做在同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我单位纳入预算管理的中央转移支付项目4个, 涉及预算金额14,981.99万元, 分别为: 提前下达2026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森林生态保护修复项目14,039.69万元、提前下达2026年

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业草原防火项目 490.00 万元、提前下达 2026 年中央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林草良种培育项目 67.30 万元、2026 年固定数额-企事业单位划转补助 385.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项目 3 个，涉及金额 1,510.00 万元，为：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草种苗培育 30 万元、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种质资源保护管理 100.00 万元、林草保障支撑体系强化支出—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380.00 万元。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以上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由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统一公开，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天山东部国有林管理局

2026年02月10日